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考古保函（2025）299号

签发人：张中华

关于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丁各庄等四村 城中村改造二片区（自行拆分3期） 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：

2025年8月14日至9月29日，我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对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丁各庄等四村城中村改造二片区（自行拆分3期）占地范围内考古勘探中发现的古代文化遗存进行了发掘。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56051.791 平方米，本次申报面积 62971.16 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 62971.16 平方米，考古发掘面积 3135.16 平方米。

目前，该项目本次申报区域内的考古工作已经结束，请贵司尽快办理剩余区域的考古申报工作。

特此函告。

附件：考古发掘报告 2 份



(本页无正文)



(联系人 徐 旻 联系电话 18510959600)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发掘 函件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 (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)

2025 年 10 月 13 日

共印 1 份



CS 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